

致：葵青區議會社區參與及文化康樂委員會

提呈人：劉興華議員, BBS, MH, JP 及譚惠珍女士, BBS, MH

提交日期：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六日

議題：在葵青區內推動學生展示藝術創作的平台

視覺藝術教育是學生全面發展的重要一環。許多學校均積極尋找合適的場地舉辦視覺藝術展覽，讓學生可展示他們的藝術作品。然而，葵青區內的展示場地短缺，學校難以舉辦相關展覽。

因此，我們向康文署查詢開放室內場地指定位置供可學校用作展示藝術創作的可行性，例如不阻礙通道的角落或牆壁。這些場地是學生展示藝術創作（如書法、繪畫、小型手工藝品等）的理想平台，讓社區內不同市民可以近距離觀賞到。

透過公開展覽，學生的藝術作品將獲得更多認可。這不僅激勵他們持續創作，還能提升他們的自信心，促進學生的全面發展。希望康文署重視這一項提議，善用現有場地，全力支持葵青區學生的藝術創作。